

证券代码：600122 证券简称：*ST 宏图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08

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公司独立董事王家琪先生计划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 2 个月内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 万元。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，其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逐步实施增持计划。

●公司前期已披露关于董事长廖帆先生、董事会秘书许娜女士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及进展公告，除上述三位增持人员外，公司其余董监高目前尚无增持计划。

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接到公司独立董事王家琪先生的通知，其计划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 2 个月内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增持计划的主体：公司独立董事王家琪先生

（二）本次增持前相关董事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、持股比例情况：
截至本公告日，王家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。

二、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公司独立董事王家琪先生计划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 2 个月内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，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股票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 万元。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，其将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，逐步实施增持计划。

三、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（一）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到位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；

（二）本次增持计划所需的自有资金未采用杠杆融资方式，不存在增持股份可能被强行平仓的风险；

（三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以公司是否具备上市地位为条件。

四、相关情况说明

（一）王家琪先生上述增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；

（二）王家琪先生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；

（三）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9 日、1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长廖帆先生、董事会秘书许娜女士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及进展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、2021-003），除上述三位增持人员外，公司其余董监高目前尚无增持计划；

（四）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督促增持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股票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